

检验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：中为检字第 240819015 号

产品名称：高灵敏度环境光和接近光传感器

产品型号：LS-9808

申请公司：莱弗利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深圳市中为检验技术有限公司

深圳市中为检验技术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报告

产品名称	高灵敏度环境光和接近光传感器	产品型号	LS-9808
申请单位名称	莱弗利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	申请单位地址	苏州工业园区扬华路 8 号 B6 幢 201 单元
制造单位名称	莱弗利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	制造单位地址	苏州工业园区扬华路 8 号 B6 幢 201 单元
来样方式	委托方送样	到样时间	2024 年 08 月 19 日
样品数量	1 个	测试时间	2024 年 08 月 19 日 - 09 月 10 日
样品状态说明	供电额定电压：3.6V \square ，供电额定电流：25mA。 送检样品外观完好、状态正常，适宜检验。		
检验地点	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横岗社区力嘉路 109 号 1A106		
检验依据	GB 7247.1-2012《激光产品的安全 第 1 部分：设备分类、要求》		
判定依据	GB 7247.1-2012《激光产品的安全 第 1 部分：设备分类、要求》		
检验项目	激光安全等级		
检验结论	高灵敏度环境光和接近光传感器的激光安全等级为 1 类。 详见报告后续页面。  签发日期：2024 年 09 月 20 日		
备注	受检激光产品非最终产品，调试电压 3.6V，电流 25mA，脉宽 500.5 μ s，pulse256 模式下对产品进行激光安全等级检测。		
可能的检验情况判定适用说明	P：测试样品符合标准要求。 N：该试验项目不适用于样品。 F：测试样品不符合标准要求。		

编制

谢记萍

审核

老涛

批准

李反中

标记副本：

下面的插图可能只是草稿。制造商应将激光标签固定在产品的适当位置。



标签 1：说明标记